

##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深圳市国青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重要内容提示:

- 持有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中富”、“公司”)股份 146,47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39%)的股东深圳市国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国青”)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珠海中富股份不超过 77,142,100 股(占珠海中富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6.00%)。

### 一、深圳国青的持股情况

- 1、股东名称:深圳市国青科技有限公司
- 2、截至本公告日,深圳国青持有珠海中富无限售流通股份共 146,47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39%。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本次拟减持的具体安排:

- 1、减持原因:资金安排需要。
- 2、股份来源:司法拍卖所得。
- 3、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进行。

4、拟减持数量及比例：计划合计减持股份不超过77,142,100股，占珠海中富总股本比例不超过6.00%（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其中，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珠海中富股份总数的1%；采用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珠海中富股份总数的2%。

6、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确定。

### 三、其他说明

1、深圳国青在减持期间，将根据市场情况、珠海中富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深圳国青不属于珠海中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珠海中富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珠海中富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减持期间，深圳国青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1. 深圳国青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7日